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 A、深康佳 B 公告编号：2025-81
债券代码：133333、133759 债券简称：22 康佳 05、24 康佳 01
133782、133783 24 康佳 02、24 康佳 03
134294、134334 25 康佳 01、25 康佳 03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参股公司提供股东借款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东莞市莞康宇宏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为东莞康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莞康宇宏”）为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参股公司，其中公司持有莞康宇宏 49%的股权，深圳市宇宏荣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宏荣基”）持有莞康宇宏 51%的股权。莞康宇宏主要负责推进东莞康佳电子有限公司老厂区旧改（以下简称“莞康旧改”）项目。

莞康宇宏成立于 2019 年 6 月，注册资本为 1 亿元，成立时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9 年 12 月，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东莞康佳电子有限公司将莞康旧改项目土地和厂房作价 4.747 亿元转让给莞康宇宏。因莞康宇宏注册资本不足以支付上述对价，公司对莞康宇宏提供了 4 亿元的股东借款，用于莞康宇宏支付莞康旧改项目土地和厂房价款、相关税费和项目前期其他资金需求。

2020 年 9 月，公司通过在国有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将莞康宇宏 51%股权转让给宇宏荣基。股转完成后，公司持有莞康宇宏 49%股权，宇宏荣基持有莞康宇宏 51%股权，即莞康宇宏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变为参股公司，公司在股权转让的同时收回了 51%股权所对应的 2.04 亿元股东借款，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剩余 49%股权所对应的 1.96 亿元股东借款继续存续，借款期限不超过 3 年，借款的年化利率为 8%，该股东借款事项的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按持股比例对东莞康佳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73）。

由于莞康宇宏负责的莞康旧改项目为“三旧改造”项目，投资开发周期较长，为了顺利推进莞康旧改项目，对于向莞康宇宏提供的财务资助，公司已进行了 2 次展期：一是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的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按持股比例为东莞市莞康宇宏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按持股比例对莞康宇宏提供不超过 1.96 亿元财务资助，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借款的年化利率

为8%。该事项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披露的《关于按持股比例对东莞市莞康宇宏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45）。二是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局第三十三次会议及2024年9月26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按持股比例为东莞市莞康宇宏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按持股比例对莞康宇宏提供不超过1.96亿元财务资助，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借款的年化利率为5%。该事项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披露的《关于按持股比例对东莞市莞康宇宏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45）。

目前，莞康宇宏已将现有旧改地块24.74万平方米厂房物业进行出租，出租回款用来支付上述股东借款的本金和利息。鉴于莞康旧改项目进度不及预期，为施加压力加快项目进展，保障资金安全，公司要求莞康宇宏按合同约定归还公司提供的股东借款本金1.96亿元及其利息，但莞康宇宏因资金不足，无法及时归还，导致股东借款逾期。

二、莞康宇宏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东莞市莞康宇宏投资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9年6月28日。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凤岗镇凤岗康佳路5号103室。法定代表人：吴晨鑫。注册资本：10,000万元。控股股东：宇宏荣基。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创业投资、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物业管理；产销：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莞康宇宏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9,370.17万元，负债总额为50,356.26万元，净资产为-10,986.10万元，营业收入为311.93万元。截至目前，公司与宇宏荣基按持股比例合计向莞康宇宏提供了4亿元股东借款，其中公司提供1.96亿元股东借款，宇宏荣基提供2.04亿元股东借款。除上述股东借款外，莞康宇宏未对外进行融资借款。

三、逾期情况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一）逾期情况

近日，公司对莞康宇宏的股东借款期满，鉴于莞康旧改项目的进度不及预期，为施加压力加快项目进展，保障资金安全，公司要求莞康宇宏按合同约定归还公司提供的股东借款本金1.96亿元及其利息，但莞康宇宏因资金不足，无法及时归还，导致股东借款逾期。

（二）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针对莞康宇宏股东借款逾期事项，首先，公司已向莞康宇宏发出催款通知函，督促其履行还款义务，后续将进一步加大催收力度，包括必要时通过法律手段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其次，公司已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并委派专业团队监督莞康宇宏经营管理，监督资金使用，共管银行账户U盾及莞康宇宏公章，优化项目成本。最后，公司将推动莞康宇宏加快推进莞康旧改项目，积极落实政府要

求，组织设计院对更新单元进行整合调整。鉴于现阶段，莞康宇宏持有莞康旧改项目地块暂不具备启动开发条件，公司已与莞康宇宏商定，将现有旧改土地上的24.74万平方米厂房物业选择优质租户出租，预计租金收入回款可以支付股东借款本金和利息。

四、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受房地产市场波动及东莞市旧改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莞康宇宏开发的莞康旧改项目存在不能按计划启动的风险，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全额收回股东借款本金及利息。

莞康宇宏股东借款逾期事项预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后续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有关上述股东借款逾期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七日